素問至真要大論篇(74)

制方原則、形式及服藥法

帝曰:氣有多少,病有盛衰,治有緩急,方有大小,願聞其約奈何?岐伯曰:氣有高下,病有遠近,證有中外,治有輕重,適其至所為故也。

《大要》曰:君一臣二,奇之制也;君二臣四,偶之制也;君二臣三,奇之制也;君二臣六,偶之制也。故曰:近者奇也,遠者偶之;汗者不以奇,下者不以偶;補上治上,制以緩,補下治下,制以急;急則氣味厚,緩則氣味薄。適其至所,此之謂也。病所遠而中道氣味之(乏)者,食而過之,無越其制度也。是故平氣之道,近而奇偶,制小其服也;遠而奇偶,制大其服也。大則數少,小則數多;多則九之,小則二之。奇之不去則偶之,是謂重方;偶之不去則反佐以取之,所謂寒熱溫涼,反從其病也。

論標本中氣及六氣之勝

帝曰:善。病生於本,余知之矣。生於標者,治之奈何?岐伯曰:病反其本,得標之病,治反其本,得標之方。帝曰:善。六氣之勝,何以候之?岐伯曰:乘其至也,清氣大來,燥之勝也,風木受邪,肝病生焉;熱氣大來,火之勝也,金燥受邪,肺病生焉;寒氣大來,水之勝也,火熱受邪,心病生焉;濕氣大來,土之勝也,寒水受邪,腎病生焉;風氣大來,木之勝也,土濕受邪,脾病生焉。所謂感邪而生病也。乘年之虛,則邪甚也;失時之和,亦邪甚也;遇月之空,亦邪甚也。重感於邪,則病危矣。有勝之氣,其必來復也。

帝曰:其脈至何如?岐伯曰:厥陰之至,其脈弦;少陰之至,其脈鉤;太陰之至,其脈沉;少陽之至,大而浮;陽明之至,短而澀;太陽之至,大而長。至而和則平,至而甚則病,至而反者病,至而不至者病,未至而至者病,陰陽易者危。

帝曰:六氣標本,所從不同,奈何?岐伯曰:氣有從本者,有從標本者,有不從標本者。帝曰:願卒聞之。岐伯曰:少陽太陰從本,少陰

太陽從本從標，陽明厥陰不從標本，從乎中也。故從本者，化生於本；從標本者，有標本之化；從中者，以中氣為化也。

帝曰：脈從而病反者，其診何如？岐伯曰：脈至而從，按之不鼓，諸陽皆然。帝曰：諸陰之反，其脈何如？岐伯曰：脈至而從，按之鼓甚而盛也。

是故百病之起，有生於本者，有生於標者，有生於中氣者。而取本而得者，有取標而得者，有取中氣而得者，有取標本而得者，有逆取兒得者，有從取兒得者。逆，正順也。若順，逆也。故曰；知標與本，用之不殆，明知逆順，正行無問，此之謂也。不知是者，不足以言診，足以亂經。故《大要》曰：粗工嘻嘻，以為可知，言熱未已，寒病復始，同氣異形，迷診亂經，此之謂也。夫標本之道，要而博，小而大，可以言一而知百病之害。言標與本，易而勿損，察本與標，氣可令調，明知勝復，為萬民式，天之道畢矣。

論勝復早晏、幽明分至

帝曰：勝復之變，早晏何如？岐伯曰：夫所勝者，勝至已病，病已慍慍，而復已萌也。夫所復者，勝盡而起，得位而甚，勝有微甚，復有少多，勝和而和，勝虛而虛，天之常也。

帝曰：勝復之作，動不當位，或後時而立，其故何也？岐伯曰：夫氣之生，與其化，衰盛異也。寒暑溫涼盛衰之用，其在四維，故陽之動，始於溫，盛於暑；陰之動，始於清，盛於寒，春夏秋冬，各差其分。故《大要》曰：彼春之暖，為夏之暑，彼秋之忿，為冬之怒。謹按四維，斥候皆歸，其終可見，其始可知，此之謂也。帝曰：差可數乎？岐伯曰： 又凡三十度也。帝曰：其脈應皆如何？岐伯曰： 差同正法，待時而去也。《脈要》曰：春不沉，夏不弦，冬不濇，秋不數，是謂四塞。沉甚曰病，弦甚曰病，濇甚曰病，數甚曰病，參見曰病，復見曰病，未去而去曰病，去而不去曰病，反者死。故曰：氣之相守司也，如權衡之不得相失也。夫陰陽之氣清靜則生化治，動則苛疾起，此之謂也。

帝曰：幽明何如？岐伯曰：兩陰交盡故曰幽；兩陽合明故曰明。幽明之配，寒暑之異也。帝曰：分至何如？岐伯曰：氣至之謂至，氣分之謂分，至則氣同，分則氣異，所謂天地之正紀也。

帝曰：夫子言春秋氣始於前，冬夏氣始於後，余已知之矣。然六氣往復，主歲不常也，其補寫奈何？岐伯曰：上下所主，隨其所利，正其味，則其要也。左右同法。《大要》曰：少陽之主，先甘後鹹；陽明之主，先辛後酸；太陽之主，先鹹後苦；厥陰之主，先酸後辛；少陰之主，先甘後鹹；太陰之主，先苦後甘。佐以所利，資以所生，是謂得氣。

病機十九條及其重要性

帝曰：善。夫百病之所生也，皆生於風寒暑濕燥火，以之化之變也。經言盛者寫之，虛者補之。余錫以方士，而方士用之，尚未能十全，余欲令要道必行，桴鼓相應，猶拔刺雪污，工巧神聖，可得聞乎？岐伯曰：審察病機，無失氣宜，此之謂也。

帝曰：願聞病機何如？岐伯曰：諸風掉眩，皆屬於肝。諸寒收引，皆屬於腎。諸氣憤鬱，皆屬於肺。諸濕腫滿，皆屬於脾。諸熱昏_，皆屬於火。諸痛癢瘡，皆屬於心。諸厥固泄，皆屬於下。諸痿喘嘔，皆屬於上。諸禁鼓慄，如喪神守，皆屬於火。諸痙項強，皆屬於濕。諸逆衝上，皆屬於火。諸脹腹大，皆屬於熱。諸躁狂越，皆屬於火。諸暴強直，皆屬於風。諸病有聲，鼓之如鼓，皆屬於熱。諸病膚腫，疼酸驚駭，皆屬於火。諸轉反戾，水液渾濁，皆屬於熱。諸病水液，澄澈清冷，皆屬於寒。諸嘔吐酸，暴注下迫，皆屬於熱。故《大要》曰：謹守病機，各司其屬，有者求之，無者求之，盛者責之，虛者責之，必先五勝，疏其血氣，令其調達，而致和平，此之謂也。

治療法則及方藥運用

帝曰：善。五味陰陽之用何如？岐伯曰：辛甘發散為陽，酸苦湧泄為陰，鹹味湧泄為陰，淡味滲泄為陽。六者或收、或散、或緩、或急、或燥、或潤、或軟、或堅，以所利而行之，調其氣使其平也。

帝曰：非調氣而得者，治之奈何？有毒無毒，何先何後？願聞其道。岐伯曰：有毒無毒，所治為主，適大小為制也。帝曰：請言其制。岐伯曰：君一臣二，制之小也；君一臣三佐五，制之中也；君一臣三佐九，制之大也。寒者熱之，熱者寒之，微者逆之，甚者從之，堅者削之，客者除之，勞者溫之，結者散之，留者攻之，燥者濡之，

急者緩之，散者收之，損者溫之，逸者行之，驚者平之，上之，下之，摩之，浴之，薄之，劫之，開之，發之，適事為故。

帝曰：何謂逆從？岐伯曰： 逆者正治，從者反治，從少從多，觀其事也。帝曰：反治何謂？岐伯曰：熱因寒用，寒因熱用，塞因塞用，通因通用。必伏其所主，而先其所因，其始則同，其終則異。可使破積，可使潰堅，可使氣和，可使必己。帝曰：善。氣調而得者何如？ 岐伯曰： 逆之，從之，逆而從之，從而逆之，疏氣令調，則其道也。帝曰：善。病之中外何如？ 岐伯曰： 從內之外者調其內，從外之內者治其外；從內之外而盛於外者，先調其內而後治其外；從外之內而盛於內者，先治其外而後調其內；中外不相及，則治主病。

帝曰：論言治寒以熱，治熱以寒，而方士不能廢繩墨而更其道也。有病熱者，寒之而熱，有病寒者，熱之而寒。二者皆在，新病復起，奈何治？岐伯曰：諸寒之而熱者取之陰，熱之而寒者取之陽，所謂求其屬也。帝曰：善。服寒而反熱，服熱而反寒，其故何也？岐伯曰：治其王氣，是以反也。帝曰：不治王而然者，何也？岐伯曰：悉乎哉問也。不治五味屬也。夫五味入胃，各歸所喜，攻酸先入肝，苦先入心，甘先入脾，辛先入肺，鹹先入腎。久而增氣，物化之常也，氣增而久，夭之由也。

帝曰：善。方制君臣，何謂也？岐伯曰：主病之謂君，佐君之謂臣，應臣之謂使，非上下三品之謂也。帝曰：三品何謂？岐伯曰：所以明善惡之殊貫也。

帝曰：善。病之中外何如？岐伯曰： 調氣之方，必別陰陽，定其中外，各守其鄉。內者內治，外者外治，微者調之，其次平之，盛者奪之，汗之下之，寒熱溫涼，衰之以屬，攻其所利。謹道如法，萬舉萬全，氣血平正，長有天命。帝曰：善。